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

项目编号 川发改能源[2015]729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盐亭县

验收单位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电力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 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函〔2010〕1692号，2010年12月1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7月 ~ 2019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省兴科电力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在盐亭县主持召开了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省兴科电力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方案编制单位、验收报告编制、监测单位四川省电力设计院，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对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进行了技术审评，并组织专家开展了工程水保验收现场检查。会上，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四川省兴科电力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和技术审评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厂址位于盐亭县工业园区内（原云溪镇月圆村和麻秧乡下月园村），位于盐亭县城东南部，紧临老城区，电厂位于工业园区中部。本工程装机规模：建设1×30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和1×130T/h高温高压生物质锅炉。

本项目于2013年7月开工，2019年3月完工，由于场地拆

迁及资金问题，工程从 2015 年 1 月~2017 年 6 月处于缓慢建设状态，总工期为 69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0 年 12 月 16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四川省水利厅关于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0〕1692 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8.08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7 年 3 月，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完成了《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的施工图设计》，设计进一步细化和优化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4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盐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本工程通过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建设区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8%，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林草覆盖率为 32.16%，所以各项水土保持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的完好率较高，可发挥其水土保持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19年3月至2019年5月，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编制完成了《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各项手续齐全；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已按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应加厂区植被补植、养护等水土保持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 长：

1. 2. 3. 4.

日 期：

2019.6.27.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学才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张学才	业主单位
成员	雷养东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雷养东	业主单位
	张军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专工	张军	
	张启东	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 研究院	高工	张启东	特邀专家
	陈晨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工程师	陈晨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胡笳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总工	胡笳	设计单位
	杨艳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高工	杨艳	监测单位
	刘明强	四川省兴科电力建设 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刘明强	监理单位
	郭进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高工	郭进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廖明勇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 司	执行经理	廖明勇	施工单位